

 <p>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广东省儿童医院 广东省妇产医院</p>	产科免费产前筛查项目 实施工作流程（番禺院区）	编制部门	产科
		版本号	C0
	GDWCH-M-HL-CK-PY-141	生效日期	2022-10-30
		页码	1/2

1.0 目的:

通过对规范工作流程, 确保产科门诊免费产前筛查券使用工作有序进行。

2.0 适用范围

适用于对产科门诊出生缺陷干预重点病种免费干预项目实施的管理。

3.0 工作流程:

流 程	责任部门	工作要求	依据相关文件
	<p>产科门诊 护士</p> <p>产科门诊 医生</p> <p>产科门诊 护士</p> <p>产科门诊 医生</p> <p>产科门诊 医生、护 士</p>	<p>1. 护士站首次评估孕妇是否已领取免费产前筛查卷。 2. 对于已领取的孕妇指引其看诊时出示给接诊医生。 3. 对于尚未领取的孕妇, 评估符合条件孕妇指引其至建档室领取, 免费筛查券发放条件: (1) 女方广东省户籍, 男方不限, 无论已婚或未婚, 查验双方身份证、相关怀孕证明。(2) 男女双方均为非广东省户籍(包括港、澳、台), 无论已婚或未婚, 查验双方身份证、女方《广东省居住证》、相关怀孕证明。(3) 男方广东省户籍, 女方非广东省户籍(包括港、澳、台), 已婚, 查验双方身份证、相关怀孕证明、结婚证明; 未婚, 查验双方身份证或户口本、女方《广东省居住证》、相关怀孕证明。(4) 符合以上三点中任一点的对象, 若不提供男方信息, 不予发放地中海贫血相关检查服务券。</p> <p>1. 接诊时评估孕妇后询问是否已领取免费产前筛查卷, 然后根据其筛查卷项目开具相应的项目医嘱, 并指引孕妇到护士站进行登记。</p> <p>1. 护士登录妇幼保健系统, 核对孕妇信息、免费筛查项目、对应的医嘱项目, 无误后在系统受理, 然后再诊疗通知上相应项目盖免费章, 并指引孕妇: 1) 人工收费窗口登记 2) 预约超声/抽血。 2. 核对孕妇信息时需再次评估孕周、检验结果等信息, 再次核对医嘱项目是否无误。</p> <p>1. 对于当天出免费筛查结果可以直接找回当班医生咨询结果。 2. 对当天未出结果对的, 指引孕妇提前预约产科医生号回诊。</p> <p>1. 对于筛查结果阴性的孕妇, 指引其产科门诊常规产检, 定期复诊。 2. 对于筛查结果阳性的孕妇, 指引其产前诊断咨询。</p>	<p>《门诊分诊工作流程》、《门诊服务工作流程》《关于规范发放免费产前筛查和诊断项目服务卷的通知》</p>

